

# 悬崖勒马

法网恢恢



# 停止犯罪

## 双鸭山“610 办公室主任”于永江 办洗脑班转化好人

于永江，男，双鸭山市“610 办公室”主任家庭住址：尖山区天华三和园小区 11 栋三单元三楼，手机：13258543789。

于永江的妻子班翠芹，双鸭山市第十八中学数学教师。儿子，于洋。

1999 年 7 月以来，于永江多次秘密下发迫害法轮功的文件，追随江氏集团及中共恶党参与迫害法轮功。对大法弟子胡启立的非法判刑就是他主持会议决定的。

而今，在世人逐渐明白真相的情况下，于永江却于一个多月前，在双鸭山新兴广场对面住宅楼偷偷的办起了洗脑班，绑架了大法弟子丁乃琴和宝清县的二个同修。2011 年 7 月 25 日，宝清县朝阳乡曙光村法轮功学员江丽芹被县“610”刘舜超、乡副书记马小东等十几人劫持到该洗脑班。洗脑班负责人是于永江以及一个省里来的叫顾松海的。还有鹤岗的杜桂杰（邪悟人员）。

于永江每天亲自做大法弟子的转化工作，逼迫大法弟子放弃修炼。

大法弟子都在按照“真善忍”做好人，不知道于永江要把他们往哪里转化？难道非要把好人转化成“假恶斗”的坏人吗？信仰自由也是受到宪法保护的，迫害法轮功是完全非法的。于永江等应立即解散洗脑班，停止助恶为虐，还大法弟子做好人的权力。

注：“610 办公室”，简称“610”，因 1999 年 6 月 10 日成立而命名，是邪党为进行系统迫害法轮功专门成立的组织，就象当年的“中央文革小组”，凌驾于一切国家机构之上，打压迫害法轮功有特权。

**正告**于永江：你的所有的恶行已被记录到国际“法网恢恢恶人榜”，你的恶人编号是 19000。另外“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于 2010 年 3 月 22 公开发布了因参与迫害法轮功涉嫌犯罪，被追查国际立案追查取证的部份责任单位、责任人名单。善恶有报是天理。法网恢恢，疏而不漏，所有参与行恶者都将难逃人间法律和天理的惩罚！而你们只不过是中共杀人的工具，丑事败露后你们将像文革那些被中共秘密枪决的警察一样成为替罪羔羊！希望你们赶紧悬崖勒马给你们自己及家人选择一个美好的未来，不要成为中共最后被历史清算时的陪葬！

敬请阅读 请勿撕毁 惩恶扬善 功德无量